

霍尔果斯市农业农村局 霍尔果斯市财政局 文件

霍市农业农村字（2025）2号

关于报备霍尔果斯市 2025 年第一批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备案的报告

伊犁州农业农村局、财政局：

根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规〔2021〕11号），紧密围绕我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工作实际，对霍尔果斯市 2025 年第一批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进行编制建设：

2025 年第一批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霍尔果斯市伊车嘎善锡伯族乡加尔苏村农村文旅融合及花卉产业推进提升项目共计 1 个，总资金 1350 万元，其中第一批自治区衔接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资金）231 万元，第一批中央衔接资金（少数民族发展资金）700 万元，其他资金 419 万元。

申报的项目符合本地实际，经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审查同意，上报州农业农村局、州财政局审批！



2025 年 1 月 2 日